

收文編號：1070000337

議案編號：10701120710056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5月16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3838

案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
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新增通過決議第 18 項書面報告，請
查照案。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發文字號：輔業字第 1070001292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書面報告

主旨：大院審查本會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案新增通過決議項次(十八)略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建構前推營區就業整合型服務，建請說明具體辦法及輔導後從事就業之結果。」，檢附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決議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委員王定宇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王金平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江啟臣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吳焜裕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呂玉玲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呂孫綾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林昶佐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莊瑞雄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許毓仁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劉世芳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蔡適應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羅致政國會辦公室、本會行政管理處（國會聯絡組）（以上均含附件）、會計處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
審查總報告決議關於本會主管收支部分案書面報告

決議：項次(十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配合募兵制推動，已經服役4年以上未滿10年第二類退除役官兵納為服務對象，並以低階官士兵之就學就業為輔導重點。為促進充分就業，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建構前推營區就業整合型服務，設立專案編組進入營區深化說明，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2個月內就說明相關具體辦法及輔導後從事就業之結果，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說明：

一、前言：

本會為配合推動募兵政策，依據「國軍屆退官兵就業輔導措施實施要點」，透過前推營區源頭控管，使屆退官兵了解退後權益、完成職業適性評量與參加職缺媒合就業，以促進退後順利就業。

二、前推營區就業整合型服務措施及成果如次：

(一) 權益說明、需求調查及就業媒合活動：

- 1、由國防部負責每季召集屆退官兵，本會配合辦理屆退官兵權益說明需求調查及就業媒合活動，使其退前能充分了解退後權益、職業適性、需求表達及提供職缺媒合就業，逐一針對官兵需求列管輔導，並請國防部配合要求所屬屆退官兵應全數參與，以發揮最大成效。

2、106年辦理權益說明會成效：

區分	項目	成效		
參加場次及人數	場次	21場		
	人數	3,754人(二類3,153人)		
		一類榮民	二類官兵	合計
需求調查 (需求可重複)	就學需求(份)	175	919	1,094
	就業需求(份)	304	1,599	1,903
	職訓需求(份)	266	1,399	1,665
職涯諮詢服務	適性評量(人)	285	1,499	1,784
	職涯諮詢(人)	131	687	818

就業 媒合	參加廠商(家)	291		
	提供職缺	7,473		
	初媒成功(人)	194	1,018	1,212

3、106年退後就業輔導成效：

退後就 業追蹤	106年新退人數(人)	3,609	6,765	10,374
	已就業(人)	1,699	3,816	5,515
	未就業(持續追蹤)	1,910	2,949	4,859

(二) 退前職訓專長轉換：

- 1、協助在營官兵取得民間專長及退役前接受職技訓練，期使退後能與社會就業接軌，安定生活。
- 2、106年分由職訓中心及各縣市榮民服務處開辦職訓班隊，並依據各部隊推薦參訓官兵，採取個案管制，逐一電話追蹤協助完成報名，透過專業技師授課培訓，輔導取得技術證照，協助順利就業。
- 3、106年自辦、委外訓練共計開辦247班，計畫訓額7,300人，實訓6,981人，訓練目標達成率95.63%。其中參訓屆退官兵482人。(詳如下表)

項目	開班數	核定訓額	參訓人數					合計
			屆退	二類	代訓	榮民	榮譽	
自辦訓練	79 (含代訓8班)	1,805	410	170	229	733	423	1,965
委外訓練	168	5,495	72	736	0	1,616	2,592	5,016
合計	247	7,300	482	906	229	2,349	3,015	6,981

三、結語：

掌握退除役官兵就業需求，使退伍後順利銜接職場，讓軍人看見未來，看見希望，進而成為一種吸引人才的選項，是本會重要政策及工作重點。我們將努力以新觀念、新方法，多方開拓就業管道，加強運用社會資源，以增進退除役官兵競爭能力，讓有需求的退除役官兵都能順利就業，快樂上班。

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